

建议、提案面商登记表

建议 第 0461 号

事由 案由	关于把健康扶贫 30 条中康复项目名称与云南省医疗服务价格文件汇编相统一的建议						
承 办 单 位	省卫 生计 生委	经办人	陈 平	职 务		电话	13577040759
面商 情况	将省卫生计生委答复意见通过电子邮件发给代表(委员), 征求代表 (委员) 的意见、建议。						
代表 委员 签署 意见	2018年4月云南省医保中心工作人员与代表进 行沟通, 及时对相关目录进行统一对应。 对办结表示满意。 米光						

说明：1. 承办部门对代表、委员采取面复方式的，均需规范填写此表。

2. 此表登记完毕后，由承办部门负责交回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代表联络处（0871-64105437、64151070）或省政协提案委办公室（0871-63997056、63997058），同时送省政府办公厅议案处（电话：0871-63631466、63619569）。